

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编制全区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监督实施；按照区委和重庆市司法局的部署，起草全区法制建设和开展依法治区的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指导各镇街、各行业、各部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开展对外法制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管理、监督、指导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和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管理、监督、指导律师和企事业法律顾问工作，综合管理全区社会法律服务机构及各项业务活动；管理、监督、指导全区的公证机构和公证业务活动；指导、管理、监督基层司法所及司法助理员、基层法律服务所和人民调解工作；管理和监督本区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管理和监督全区的法律援助工作；管理和监督“148”法律服务专线工作；管理全局的计划财务及物资、技术装备；负责全区司法行政干警队伍建设和全局的干部人事管理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及纪检监察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内设 11 个职能科（室）、30 个司法所（派出机构），重庆市合川公证处、重庆市合川区法律援助中心、重庆市合川区医疗纠纷预防调处中心和重庆市合川区矫正帮教管理服务中心为区司法局下属事业单位。司法行政编制 89 名，事业单位编制 19 名，2021 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99 名，离休人员 1 名，非在编人员 39 名，遗属 3 名。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本级、重庆市合川公证处、重庆市合川区法律援助中心和重庆市合川区医疗纠纷预防调处中心、重庆市合川区矫正帮教管理服务中心。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3,562.87 万元，支出总计 3,562.87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33 万元、下降 0.6%，主要原因是决算口径调整，实行零结转制度以及业务装备购置和社区矫正等项目结转结余资金减少，年末由区财政局收回。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506.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38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劳资纠纷案件增多，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同比上升，加上办案补贴标准增加,导致项目经费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工资晋升，增

加了人员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06.98 万元，占 100%；年初结转和结余 55.89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562.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56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劳资纠纷案件增多，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同比上升，加上办案补贴标准增加,导致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789.62 万元，占 78.3%；项目支出 773.25 万元，占 21.7%。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5.8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财政决算口径发生变化，实行零结转制度。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562.8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33 万元，下降 0.6%。主要原因是决算口径调整，实行零结转制度以及业务装备购置和社区矫正等项目结转结余资金减少，年末由区财政局收回。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06.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38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劳资纠纷案件增多，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同比上升，加上办案补贴标准增加,导致项目经费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工资晋升，导致预算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3.07

万元，下降 0.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减少，调减了预算。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89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62.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56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劳资纠纷案件增多，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同比上升，加上办案补贴标准增加,导致项目经费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工资晋升，人员经费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3.08 万元，下降 0.6%。主要原因是按上级文件精神，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5.8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财政决算口径发生变化，实行零结转制度。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公共安全支出 2,923.69 万元，占 82.0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0.54 万元，增长 0.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劳资纠纷案件增多，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同比上升，加上办案补贴标准增加，案卷质量整体提高，导致公共安全支出增多。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29.38 万元，占 9.2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0.53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合理减少及调动。

(3) 卫生健康支出 147.47 万元，占 4.1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53 万元，下降 2.3%，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合理减少及调动。

(4) 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万元，占 4.5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45 万元，增长 0.3%，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合理工资晋升。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89.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41.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合理工资晋升。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等。公用经费 548.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20 万元，增长 9.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进行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加大了宣传印刷等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管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等。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6.04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8.46 万元，下降 75.1%，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二是年初预算置换公务车，但由于疫情原因未置换。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5.61 万元，下降 17.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2021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境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4.23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矫正走访、人民调解、普法宣传等业务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5.77 万元，下降 65.4%，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置换公务车，但由于疫情原因未置换。公务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2.33 万元，下降 8.8%，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公务接待费 1.8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其他省市司法局到我单位调研社区矫正、法律援助等工作，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公务接待 32 批次，共接待 227 人次。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2.69 万元，下降 94.8%，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28 万元，下降 64.4%，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4 辆；国内公务接待 32 批次 227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79.80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1.01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5 万元，增长 650%，主要原因 2021 年进行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会议次数大幅增加。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34.94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增加 2.91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是行政复议体制改革，需加大培训力度以适应新的工作要求。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7.40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水电费、物管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18 万元，增长 8.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进行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加大了宣传印刷等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用于采购办公电脑、办公家具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对部门整体和 1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6 项，涉及资金 773.25 万元。其中又以委托第三方出具报告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1 项，涉及资金 147.9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各个项目开展都进行了全方位的评价，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项目自评结果都为优，第三方评价结果也为优。我单位项目均不属于重点民生项目和政策性项目。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自评表

(详见下一页)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主管 部门	重庆市合川 区司法局		财政 科室	行政事 业科	自评总分 (分)		100			
					部门 联系人		杨诚 诚	联系电话	85183502	
部门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调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分)
			3585.95	3562.87		3562.87		100	10	10
当年 绩效 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 维护合川安全稳定, 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 维护合川安全稳定, 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				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6 万余人次, 全区成功化解纠纷 10093 件。社区矫正工作连续实现“零脱管、零事故、零舆情”。维护了合川安全稳定, 提升了司法公信力。		
绩效 指标	指标 名称	计量 单位	指标 性质	年初 指标 值	调整 指标 值	全年 完成 值	得分 系数 (%)	指标权重 (分)	指标 得分 (分)	是否核 心 指标
	司法公信力	%	≥	90	95	98	100	30	30	是
	预算执行率	%	≥	95	100	100	100	10	10	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90	98	100	10	10	否
	补助按时到位率	%	≥	95	95	100	100	10	10	否
	发现问题处置率	%	≥	90	90	98	100	30	30	是
说明										

一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公共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	212B455【3311】21352216		自评总分(分)	100				
主管部门	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财政科室	行财科		项目联系人	青龙	联系电话	8518352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分)			
		161.81	161.81		161.81	100	10	10			
	其中: 区级支出	161.81	161.81		161.81						
	补助镇街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指导人民调解、行政调解等工作, 维护合川安全稳定。			指导人民调解、行政调解等工作, 维护合川安全稳定。			2021年全区成功化解纠纷 10093 件, 成功率达 99%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案卷归档率	%	≥	90	95	100	100	10	10	否	
	调解案件数	件	≥	7000	8000	10093	100	30	30	是	
	群众咨询人次	人次	≥	3000	3500	5225	100	10	10	否	
	司法公信力	%	≥	85	90	98	100	30	30	是	
	满意度	%	≥	90	95	99	100	10	10	否	
说明											

二级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制政府建设经费		项目编码	212B455【3309】21352467		自评总分(分)	100				
主管部门	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财政科室	行财科		项目联系人	裴泽慧	联系电话	851835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分)			
		20	20						20	100	10
	其中：区级支出	20	20		20						
	补助镇街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加强行政复议和执法监督力度。			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行政复议和执法监督力度。			严格行政执法，执法人员持证上岗率达100%。开展新进行政执法人员通用法律知识培训127人次，完成执法人员和法制审核人员培训105人次。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培训人次	人	≥	100	100	127	100	30	30	是	
	发现问题处置率	%	≥	90	95	100	100	30	30	是	
	案卷评查率	%	≥	90	90	98	100	10	10	否	
	案件及时办结率	%	≥	90	90	100	100	10	10	否	
	满意度	%	≥	90	90	99	100	10	10	否	
说明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我部门未撰写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3.关于绩效结果的说明

从自评情况来看，圆满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有力保障了我区司法行政业务的开展，维护了合川区安全稳定。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对我部门的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及经费补贴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优，案例附后。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

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85183502

附件：

重庆合川区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及经费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案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法律援助工作。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扩大援助范围。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法律援助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加大对困难群众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援助，要在不断扩大法律援助范围的基础上，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注重提高法律援助的质量。2015年，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意见》（中办发〔2015〕37号），提出要适当提高办案补贴标准并及时足额支付，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律师承办案件成本、基本劳务费用等因素及时调整补贴标准。制定出台《意见》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律援助工作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法律援助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实践，是贯彻落实中办发〔2015〕37号文件要求、规范法律援助补贴标准制定和调整工作的必然要求，对于调动律师等法律援助人员积极承办法律援助事项，促进提高法律援助质量，加强经费保障，更好地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法律援助需求具有重要意义。

（二）项目概况。

受援人提供身份证及户口本复印件并填写法律援助申请表，审查通过后，指派案件给办案机构及办案人员。约谈受援人了解情况，办案人员记录约谈内容形成书面文件，办案人员与受援人签署协议和授权委托书后，签订受援人权利义务风险告知书。调查和收集证据编写阅卷笔录、填写案件起诉状、整理证据编写证据分析内容等，根据办案时间及结果，法律援助中心录入档案管理系统，对受援人进行电话回访，审查案件质量给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等次的评分。根据案件办理情况每半年统计一次，并进行审查后补助，发放时造表发放，经由经办人、审核人、负责人、分管领导签字确认后发放；发放时做个人汇总表由承办人员签字确认自己承办的案件及补贴金额，确认无误后打卡发放补贴金额。2021年法律援助中心接受案件1260件，完结案件1042件，收益人超过1000人。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经费为市级、区级下达的财政专项补贴资金。全年预算147.92万元，全年执行数147.92万元，执行率为100%。

（四）项目实施情况。

合川法律援助中心接受案件的途径有两种，一是根据公民申请和办案机关通知辩护获得案件，二是根据区司法局直接指派工作。接手到指派工作后会填写法律援助案件监督卡，根据每个流程节点，写明时间摘要，由经办人签字确认。法律援助

申请人填写申请表后指派办案机关及办案人，收集资料进行办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川区法律援助中心共完结 1042 个案件补贴，其中：刑事案件 256 件；民事案件 781 件；行政案件 5 件。

法律援助补贴上半年与下半年各补助一次，其中：2021 年 1 月 27 日记 23 号凭证，付 2020 年下半年法律援助办案补贴（第二批）44,089.33 元，2021 年 7 月 9 日记 14 号凭证，付 2021 年上半年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682,026.00 元；2021 年 8 月 16 日记 18 号凭证，付 4-6 月值班劳务费及代书费 16,534.00 元，2021 年 10 月 11 日记 9 号凭证付职工通讯费 600.00 元；2021 年 10 月 15 日记 14 号凭证，付 2021 年上半年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18,000.67 元；2021 年 12 月 15 日记 24 号凭证，付 2021 年下半年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717,920.00 元；法律援助群众知晓率 $\geq 96\%$ ；受援群众满意度 $\geq 98\%$ ；有效投诉率 $\leq 1\%$ ；均达成要求。

（五）项目建设取得的主要成效。

从项目完成情况来看，法律援助中心 2021 年接手案件 1260 件，完成了绩效目标要求 ≥ 1000 件，超过 1000 人获得法律援助；财政发放案件补贴及经费 147.92 万元，支出 147.92 万元，成功补贴案件 1042 件，推动了法律援助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二、评价情况

项目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评价思路，通过研读相关文件资料、填写基础数据表格、问卷调查、访谈等方法收集相关数据。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 前期准备

(1) 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2) 拟定的指标体系和实施方案，征求意见后，对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补充和完善。

(3) 组织评价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学习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

2. 数据填报和采集

项目组就所需采集的数据与重庆市合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进行沟通，并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等相关资料，收集的所有数据经核查后进行汇总。

3. 社会调查

根据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以及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随机选取 24 人作为电话回访对象，其中成功接受调查的共计 14 人，调查受益人对法律援助的了解

渠道、援助过程、结果的满意度以及对服务有无意见或建议，并根据调查结果进行评价。

4.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项目组在对采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甄别、分析的基础上总结评价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同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评价结论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5. 评价结果

按照项目组设计并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重庆合川区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及经费补贴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1 分。根据相关规定，其绩效评级为“优”。

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指标	投入	管理	产出	效果	合计
权重	20	20	35	25	100
得分	20	15	31	25	91

三、存在的问题

(一) 补贴发放无审批程序。

法律援助中心发放补贴由记账凭证、补贴汇总表、补贴明细表、领款单、银行回单组成。领款人签字确认领款案件及补贴明细，经核查无误后打款补贴至办案人员卡上。

但法律援助中午无审批表，补贴直接造表发放，由经办人、审核人、负责人、分管领导签字确认后发放。

（二）法律援助中心未做调查满意度台账。

法律援助中心在案件完成后会定期对援助人进行电话回访调查满意度，根据受援人的回答直接录入系统，但因系统未完善，无法批量导出满意度表格，且由法律援助中心自己打电话，无其他书面问卷或回执，未引入第三方机构进行监督机制。

（三）案件质量评估不严谨。

根据重庆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一般以不少于两名评估人员为一组，且明确其中一人为组长，对同一案件由组员分别评估，组内协商一致确定等次，组内不能就某一案件的等次达成一致的，以组长意见为准。但法律援助中心只有两名质量评卷人，且各自评卷，各自记录，未按质量评估办法两人一组实施。

（四）社区法律援助宣传不到位。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重庆市合川区法律援助中心的批复》（合川编委发〔2015〕8号）第三条机构职责第一小点：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国务院《法律援助条例》和《重庆市法律援助条例》，广泛开展法律援助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

根据电话调查统计，14个受援人中知晓法律援助的方式12个人为其他方式，主要是自己去了解查找，2人为网络及电视媒体，0人是社区街道宣传了解到法律援助的。

四、建议和改进措施

（一）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法律援助中心财务管理制度中无审批程序的明细规定，补贴直接造表发放，由经办人、审核人、负责人、分管领导签字确认后发放。建议完善补贴审批程序，管理办法中增加审批程序要求，做审批程序表依次签字盖章审核。

（二）建议完善满意度程序。

增加书面文件材料，做问卷或回访后受援人签字保存，完善满意度台账便于统计案件满意度调查。

（三）执行案件质量评估程序。

根据重庆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一般以不少于两名评估人员为一组，且明确其中一人为组长，对同一案件由组员分别评估，组内协商一致确定等次，组内不能就某一案件的等次达成一致的，以组长意见为准。法律援助中心应按照评估办法严格实施，两人一组进行案件质量评估。

（四）加强法律援助条例的宣传。

根据重庆市合川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重庆市合川区法律援助中心的批复》（合川编委发〔2015〕8号）的要

求，联合街道社区，组织演讲或讲座，发放传单等方式，加强法律援助条例的宣传。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0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23.6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7.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06.98	本年支出合计	3,562.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5.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3,562.87	总计	3,562.87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等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506.98	3,506.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67.80	2,867.80						
20406	司法	2,867.80	2,867.80						
2040601	行政运行	1,915.42	1,915.42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47	64.4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1.81	161.81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	3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0	2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0.00	11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20.00	2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35.02	235.0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06.08	306.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38	329.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41	309.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4	12.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25	128.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7	64.5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25	104.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47	14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47	14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94	105.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1	14.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82	26.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16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33	16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33	162.33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3,562.87	2,789.62	773.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23.69	2,150.44	773.25			
20406	司法	2,923.69	2,150.44	773.25			
2040601	行政运行	1,915.42	1,915.42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36		120.3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1.81		161.81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		3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0		2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0.00		11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20.00		2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35.02	235.0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06.08		306.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38	329.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41	309.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4	12.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25	128.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7	64.5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25	104.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47	14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47	14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94	105.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1	14.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82	26.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16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33	16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33	162.33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 算 数			
			小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0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23.69	2,923.6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38	329.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7.47	147.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162.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06.98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89	本年支出合计	3,562.87	3,562.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8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562.87	总计	3,562.87	3,562.87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62.87	2,789.62	773.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23.69	2,150.44	773.25
20406	司法	2,923.69	2,150.44	773.25
2040601	行政运行	1,915.42	1,915.42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36		120.3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1.81		161.81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		3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0		2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0.00		11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20.00		2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35.02	235.0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06.08		306.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38	329.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41	309.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4	12.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25	128.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7	64.5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25	104.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47	14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47	14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94	105.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1	14.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82	26.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16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33	16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33	162.33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03.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22
30101	基本工资	428.35	30201	办公费	38.39
30102	津贴补贴	434.24	30202	印刷费	2.88
30103	奖金	270.25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67.27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112.07	30205	水费	0.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28.35	30206	电费	10.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81	30207	邮电费	31.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1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9.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32.43	30211	差旅费	75.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23.55	30213	维修（护）费	1.4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3.78	30214	租赁费	1.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20	30215	会议费	0.75
30301	离休费	12.34	30216	培训费	8.16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3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8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17.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8.8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63
30309	奖励金	4.79	30229	福利费	4.4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12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241.59	公用经费合计		548.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 目		2021年度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合川区司法局			2021年度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517.40
(一) 支出合计	104.50	26.04	(一) 行政单位	517.40
1. 因公出国(境)费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0.00	24.23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4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0	24.2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34.50	1.81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国内接待费	—	1.81	3. 机要通信用车	2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 应急保障用车	
(2) 国(境)外接待费	—		5. 执法执勤用车	22
(二) 相关统计数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二) 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24	(三) 单价100万(含)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32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6.39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227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39
二、会议费	—	0.7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39
三、培训费	—	34.94		

备注：预算数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